

香港交易及結算所有限公司及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對本公佈的內容概不負責，對其準確性或完整性亦不發表任何聲明，並明確表示概不就因本公佈全部或任何部分內容而產生或因倚賴該等內容而引致的任何損失承擔任何責任。

ANCHORSTONE
Anchorstone Holdings Limited
基石控股有限公司
 (於開曼群島註冊成立的有限公司)
 (股份代號：1592)

**截至2023年12月31日止年度的
 年度業績公佈**

基石控股有限公司(「本公司」)董事(「董事」)會(「董事會」)謹此宣佈本公司及其附屬公司(統稱「本集團」)截至2023年12月31日止年度的綜合業績連同上年同期比較數字如下：

綜合損益及其他全面收益表
 截至2023年12月31日止年度

	附註	2023年 12月31日 千港元	2022年 12月31日 千港元 (經重列)
自客戶合約所獲收益	3	77,199	130,394
銷售成本	5	<u>(53,250)</u>	<u>(99,040)</u>
毛利		23,949	31,354
其他收入	4	5	1,786
預期信貸虧損模式下的減值虧損 (扣除撥回)：			
— 貿易應收款項及應收保固金		(6,781)	(3,095)
— 合約資產		(29,456)	(27,734)
— 其他應收款項		(275)	—
行政開支	5	<u>(20,759)</u>	<u>(24,960)</u>
經營虧損		<u>(33,317)</u>	<u>(22,649)</u>
財務收入		2	—
財務成本	6	<u>(5,222)</u>	<u>(7,573)</u>
財務成本淨額		<u>(5,220)</u>	<u>(7,573)</u>

綜合損益及其他全面收益表(續)

截至2023年12月31日止年度

	附註	2023年 12月31日 千港元	2022年 12月31日 千港元 (經重列)
除稅前虧損		(38,537)	(30,222)
所得稅開支	7	<u>(1,912)</u>	<u>(2,116)</u>
年度虧損		<u><u>(40,449)</u></u>	<u><u>(32,338)</u></u>
其他全面收益/(開支):			
其後可能重新分類至損益的項目:			
— 換算海外業務產生的匯兌差額		<u>8</u>	<u>(176)</u>
全面開支總額		<u><u>(40,441)</u></u>	<u><u>(32,514)</u></u>
		2023年 12月31日 港仙	2022年 12月31日 港仙 (經重列)
每股虧損			
基本及攤薄	8	<u><u>(1.97)</u></u>	<u><u>(1.74)</u></u>

綜合財務狀況表

於2023年12月31日

	附註	2023年 12月31日 千港元	2022年 12月31日 千港元 (經重列)	2022年 1月1日 千港元 (經重列)
資產				
非流動資產				
物業及設備		367	1,014	1,696
使用權資產		508	1,270	2,031
非流動資產總值		<u>875</u>	<u>2,284</u>	<u>3,727</u>
流動資產				
存貨		58,498	66,583	72,364
貿易應收款項及應收保固金	10	14,138	22,777	24,881
合約資產	3	110,478	145,446	169,489
按金、預付款項及 其他應收款項		5,584	887	1,301
應收一間關連公司款項		–	1	1
應收一名董事款項		–	5,189	–
可收回稅項		194	194	194
銀行結餘及現金		507	1,319	2,833
流動資產總值		<u>189,399</u>	<u>242,396</u>	<u>271,063</u>
資產總值		<u>190,274</u>	<u>244,680</u>	<u>274,790</u>
權益				
股本	13	21,462	13,315	12,472
累計虧損		(126,631)	(86,182)	(53,844)
儲備		140,414	131,056	117,075
總權益		<u>35,245</u>	<u>58,189</u>	<u>75,703</u>
負債				
非流動負債				
租賃負債		–	440	1,075
董事貸款		26,484	56,890	80,550
非流動負債總額		<u>26,484</u>	<u>57,330</u>	<u>81,625</u>

綜合財務狀況表(續)

於2023年12月31日

		2023年 12月31日 千港元	2022年 12月31日 千港元 (經重列)	2022年 1月1日 千港元 (經重列)
	附註			
流動負債				
貿易應付款項及應付保固金	11	43,542	44,312	42,778
應計費用及其他應付款項		37,007	32,110	17,540
合約負債	3	10,741	5,403	5,500
應付一名董事款項		–	–	6,343
應付關聯方款項		–	2,915	1,101
租賃負債		440	635	605
銀行借款	12	33,152	36,555	42,877
可換股債券		–	5,148	–
應付稅項		3,663	2,083	718
		<u>128,545</u>	<u>129,161</u>	<u>117,462</u>
流動負債總額				
		<u>155,029</u>	<u>186,491</u>	<u>199,087</u>
負債總額				
		<u>190,274</u>	<u>244,680</u>	<u>274,790</u>
總權益及負債				

附註：

1 編製基準

綜合財務報告乃根據香港會計師公會(「香港會計師公會」)頒佈的香港財務報告準則(「香港會計師公會」)編製，並符合香港公司條例及聯交所證券上市規則的披露規定。就編製綜合財務報告而言，倘合理預期有關資料會影響主要使用者作出的決定，則有關資料被視為重大。

年內，本集團於中華人民共和國(「中國」)開展業務，同時收購太平洋礦業有限公司及其附屬公司(「太平洋中國集團」)(詳情載於下文)。

(a) 涉及共同控制下實體業務合併的合併會計處理

於2023年9月4日，本公司全資附屬公司Pegasus Stone Limited(作為買方(「買方」))與太平洋石業集團有限公司(本公司的關連及關聯方)(作為賣方(「賣方」))訂立買賣協議，據此，賣方同意出售而買方同意購買太平洋礦業有限公司及其附屬公司(「太平洋中國集團」)的全部已發行股本，初步代價為100,000,000港元(其後可予調整)，透過按發行價每股0.085港元(「發行價」)發行本公司普通股償付，此乃參考太平洋中國集團於截至2023年12月31日止年度(「保證期間」)的期內綜合純利(除稅後及不包括非日常及一般業務過程中產生的任何溢利(虧損))(「實際溢利」)，惟不得少於18,000,000港元(「保證溢利」)。

據此，買方須購買太平洋礦業有限公司的全部已發行股本，代價的初步金額乃透過以下方式支付：(i)其中50,000,000港元透過於完成日期按發行價向賣方配發及發行588,235,294股本公司股份支付；及(ii)餘下50,000,000港元透過於刊發太平洋中國集團截至2023年12月31日止年度綜合業績的審閱報告後14個營業日內按發行價向賣方配發及發行588,235,294股本公司股份(可根據保證期間內保證溢利的令人滿意情況予以調整(見附註16))支付。

收購事項已於2023年11月24日(「完成日期」)完成。太平洋中國集團主要於中華人民共和國(「中國」)從事供應、鋪砌及買賣雲石及花崗石以及其他雲石相關業務。

有關收購事項的交易成本約3,000,000港元計入截至2023年12月31日止年度損益內「行政開支」項下的法律及專業開支。

收購事項於2023年11月24日完成。買方及太平洋中國集團於收購事項前後均由本公司最終控股股東雷雨潤先生最終控制，因此，收購太平洋中國集團根據香港會計師公會頒佈的香港會計指引第5號「共同控制合併的合併會計處理」（「會計指引第5號」）使用合併會計法入賬。因此，所收購太平洋中國集團自所呈列最早期間開始時計入綜合財務報表，猶如所收購太平洋中國集團一直為本集團的一部分。因此，本集團已計入太平洋中國集團的經營業績，猶如收購事項已於呈列的最早日期（即2022年1月1日）完成。本集團於2022年12月31日的綜合財務狀況表已經重列，以包括太平洋中國集團及其業務的資產及負債。以下為共同控制下業務收購對2022年1月1日及2022年12月31日的綜合財務狀況表以及截至2022年12月31日止年度的綜合損益及其他全面收益表產生的影響對賬。

- (i) 上述重列對截至2022年12月31日止年度的綜合損益及其他全面收益表按項目劃分的影響如下：

	截至2022年 12月31日 止年度 (按原先呈列) 千港元	太平洋中國 共同控制下 業務合併 千港元	截至2022年 12月31日 止年度 (經重列) 千港元
自客戶合約所獲收益	91,686	38,708	130,394
銷售成本	<u>(76,751)</u>	<u>(22,289)</u>	<u>(99,040)</u>
毛利	14,935	16,419	31,354
其他收入	1,244	542	1,786
預期信貸虧損模式下的減值虧損 (扣除撥回)：			
— 貿易應收款項及應收保固金	(2,864)	(231)	(3,095)
— 合約資產	(27,589)	(145)	(27,734)
行政開支	<u>(22,560)</u>	<u>(2,400)</u>	<u>(24,960)</u>
經營(虧損)溢利	(36,834)	14,185	(22,649)
財務成本	<u>(7,573)</u>	<u>—</u>	<u>(7,573)</u>
除稅前(虧損)溢利	(44,407)	14,185	(30,222)
所得稅開支	<u>—</u>	<u>(2,116)</u>	<u>(2,116)</u>
年度(虧損)溢利	(44,407)	12,069	(32,338)
其他全面支出：			
換算海外業務產生的匯兌差額	<u>—</u>	<u>(176)</u>	<u>(176)</u>
年度全面(開支)收益總額	<u>(44,407)</u>	<u>11,893</u>	<u>(32,514)</u>
每股(虧損)盈利(港仙)(附註8)	<u>(3.45)</u>	<u>1.71</u>	<u>(1.74)</u>

(ii) 上述重列對於2022年1月1日的綜合財務狀況表的影響如下：

	2022年 1月1日 (按原先呈列) 千港元	太平洋中國 共同控制下 太平洋中國 業務合併 千港元	2022年 1月1日 (經重列) 千港元
非流動資產			
物業及設備	1,696	–	1,696
使用權資產	2,031	–	2,031
	<u>3,727</u>	<u>–</u>	<u>3,727</u>
流動資產			
存貨	72,364	–	72,364
貿易應收款項及應收保固金	24,881	–	24,881
合約資產	169,489	–	169,489
按金、預付款項及其他應收款項	1,301	–	1,301
應收一間關連公司款項	–	1	1
可收回稅項	194	–	194
銀行結餘及現金	2,680	153	2,833
	<u>270,909</u>	<u>154</u>	<u>271,063</u>
流動負債			
貿易應付款項及應付保固金	42,778	–	42,778
應計費用及其他應付款項	17,511	29	17,540
合約負債	5,500	–	5,500
應付一名董事款項	–	6,343	6,343
應付一間關連公司款項	–	1,101	1,101
租賃負債	605	–	605
銀行借款	42,877	–	42,877
應付稅項	718	–	718
	<u>109,989</u>	<u>7,473</u>	<u>117,462</u>
資產總值減流動負債	<u>164,647</u>	<u>(7,319)</u>	<u>157,328</u>
非流動負債			
租賃負債	1,075	–	1,075
董事貸款	80,550	–	80,550
	<u>81,625</u>	<u>–</u>	<u>81,625</u>
資產(負債)淨額	<u>83,022</u>	<u>(7,319)</u>	<u>75,703</u>
權益			
股本	12,472	–	12,472
儲備	70,550	(7,319)	63,231
	<u>83,022</u>	<u>(7,319)</u>	<u>75,703</u>

(iii) 上述重列對於2022年12月31日的綜合財務狀況表的影響如下：

	2022年 12月31日 (按原先呈列) 千港元	太平洋中國 共同控制下 太平洋中國 業務合併 千港元	2022年 12月31日 (經重列) 千港元
非流動資產			
物業及設備	1,014	–	1,014
使用權資產	1,270	–	1,270
	<u>2,284</u>	<u>–</u>	<u>2,284</u>
流動資產			
存貨	66,583	–	66,583
貿易應收款項及應收保固金	18,301	4,476	22,777
合約資產	142,432	3,014	145,446
按金、預付款項及其他應收款項	884	3	887
應收一間關連公司款項	–	1	1
應付一名董事款項	–	5,189	5,189
可收回稅項	194	–	194
銀行結餘及現金	1,140	179	1,319
	<u>229,534</u>	<u>12,862</u>	<u>242,396</u>
流動負債			
貿易應付款項及應付保固金	43,657	655	44,312
應計費用及其他應付款項	31,389	721	32,110
合約負債	3,476	1,927	5,403
應付關聯方款項	–	2,915	2,915
租賃負債	635	–	635
銀行借款	36,555	–	36,555
可換股債券	5,148	–	5,148
應付稅項	13	2,070	2,083
	<u>120,873</u>	<u>8,288</u>	<u>129,161</u>
資產總值減流動負債	<u>110,945</u>	<u>4,574</u>	<u>115,519</u>
非流動負債			
租賃負債	440	–	440
董事貸款	56,890	–	56,890
	<u>57,330</u>	<u>–</u>	<u>57,330</u>
資產淨值	<u>53,615</u>	<u>4,574</u>	<u>58,189</u>
權益			
股本	13,315	–	13,315
儲備	40,300	4,574	44,874
	<u>53,615</u>	<u>4,574</u>	<u>58,189</u>

(b) 持續經營基準

隨著冠狀病毒疾病(「COVID-19」)疫情放緩，香港大部分防疫措施於2023年取消，建造業逐漸正常化。儘管如此，該行業仍面臨全球經濟格局導致的許多不明朗因素。

由於COVID-19期間及本年度經營環境困難，導致本集團的建設項目被推遲，從而影響了本集團的應收款項的回收週期。因此，截至2023年12月31日止年度，本集團無法根據還款時間表及到期日償還銀行借款。

截至2023年12月31日止年度，本集團錄得年內虧損淨額約40,449,000港元(2022年(經重列)：約32,338,000港元)。於2023年12月31日，本集團目前的銀行借款約為33,152,000港元(2022年：約36,555,000港元)，而其銀行結餘及現金總額約為507,000港元(2022年(經重列)：約1,319,000港元)。

上述本金總額約33,152,000港元的全部銀行借款於2023年12月31日已逾期(於2022年：約36,555,000港元於2022年12月31日已逾期)。此外，欠付利息約646,000港元(2022年：約1,365,000港元)已自損益扣除，而約2,996,000港元於2023年12月31日計入應付應計利息(2022年：約3,971,000港元)。本集團無法從其銀行融資中提取新借款，且任何進一步提款須獲得相關銀行批准。倘若銀行根據相關銀行融資函正式提出要求，則所有銀行借款須立即償還。

儘管本集團尚未收到相關銀行的正式催款函，但所有上述銀行借款已於2023年12月31日及2022年12月31日在綜合財務狀況表中分類為流動負債。

根據相關銀行融資函件，透過上述其中一間銀行發出的履約保函3,705,000港元(2022年：3,705,000港元)可被銀行取消，倘本集團無法以其他等值履約保函取代，則可能導致違反相關建築合約。

上述情況均顯示存在不確定事項，可能對本集團能否持續經營業務構成重大疑問。

顧及有關情況，本公司董事已謹慎考慮本集團未來流動資金需求及表現以及可得財務資源，以評估本集團是否將擁有足夠財務資源，以持續經營基準繼續營運。本公司已採取若干措施，以減輕流動資金壓力及改善其財政狀況，並努力補救延遲向相關銀行還款的情況，包括但不限於以下各項：

- (i) 儘管本集團於報告期末後尚未重續其主要銀行的銀行融資，但本集團仍就延長逾期銀行借款繼續與有關銀行進行磋商，以豁免彼等因違約事件而產生的權利。本公司董事有信心可於適當時候與有關銀行達成協議。截至本公佈日期，本集團尚未收到相關銀行的任何正式要求還款函件。據此，本公司董事認為，相關銀行將不會於下一個期間行使要求即時償還其未償還銀行借款或取消履約保函的權利；
- (ii) 本集團已採取措施加快已完成項目的客戶認證、計費及收款；
- (iii) 本集團亦正積極與其客戶磋商，於項目開始前要求支付按金，以及與供應商及分包商磋商延長其採購的結算期限；
- (iv) 本集團向執行董事取得貸款作為財務支援。於2023年12月31日，為數26,484,000港元的該等貸款為無抵押及須於2026年6月30日償還，並按年利率率2%至5%計息；倘有需要，執行董事將進一步擴充增加約10,000,000港元的融資款項，惟須與本公司進一步磋商條款及條件；及
- (v) 本集團正積極尋求其他融資來源，包括債務或股本融資的任何可能形式，以改善資本架構及減少整體融資開支。

本公司董事已審閱管理層編製的本集團現金流量預測。現金流量預測涵蓋自2023年12月31日起不少於十二個月的期間。彼等認為，經考慮上述計劃及措施，本集團將擁有充足營運資金為其營運提供資金及履行其自2023年12月31日起計十二個月內到期的財務責任。因此，本公司董事信納按持續經營基準編製綜合財務報表屬適當。

儘管上文所述，本集團能否實現其上述計劃及措施仍存在與持續經營有關的不確定事項。

倘本集團未能實現上述計劃及措施，其可能無法持續經營，則須作出調整以將本集團資產的賬面值撇減至其可收回金額，為可能產生的任何進一步負債作出撥備，並將非流動資產及非流動負債分別重新分類為流動資產及流動負債。該等調整的影響並未於綜合財務報表中反映。

2 應用新訂及經修訂香港財務報告準則

應用本年度強制生效之新訂及經修訂香港財務報告準則

於本年度，本集團已就編製綜合財務報表首次應用下列由香港會計師公會所頒佈本集團於2023年1月1日開始的年度期間強制生效的新訂及經修訂香港財務報告準則：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7號 (包括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7號 2020年10月及2022年2月修訂本)	保險合約
香港會計準則第8號(修訂本)	會計估計定義
香港會計準則第12號(修訂本)	與單一交易產生的資產及負債相關的遞延稅項
香港會計準則第12號(修訂本)	國際稅務改革—支柱二模型規則
香港會計準則第1號及香港財務 報告準則實務公告第2號(修訂本)	會計政策披露

於本年度應用新訂及經修訂香港財務報告準則對本集團本年度及過往年度的財務狀況及表現及/或該等綜合財務報表所載披露並無重大影響。

已頒佈但尚未生效的經修訂香港財務報告準則

本集團尚未提早採用下列已頒佈但尚未生效之經修訂香港財務報告準則：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0號及 香港會計準則第28號(修訂本)	投資者與其聯營公司或合資企業之間的 資產出售或注資 ¹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6號(修訂本)	售後租回的租賃負債 ²
香港會計準則第1號(修訂本)	將負債分類為流動或非流動及 香港詮釋第5號的相關修訂(2020年) ²
香港會計準則第1號(修訂本)	附帶契諾的非流動負債 ²
香港會計準則第7號及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7號(修訂本)	供應商融資安排 ²
香港會計準則第21號(修訂本)	缺乏可轉換性 ³

¹ 於在待釐定日期當日或之後開始的年度期間生效

² 於2024年1月1日或之後開始的年度期間生效

³ 於2025年1月1日或之後開始的年度期間生效

本公司董事預期應用經修訂香港財務報告準則於可預見未來將不會對綜合財務報表產生重大影響。

3 自客戶合約所獲收益及分部資料

(a) 自客戶合約所獲收益

客戶合約收益指以下年內已完工合約工程的總價值及石材銷售的總金額：

	2023年 12月31日 千港元	2022年 12月31日 千港元 (經重列)
供應及鋪砌服務	24,499	99,899
石材銷售	<u>52,700</u>	<u>30,495</u>
	<u>77,199</u>	<u>130,394</u>
收益確認時間：		
隨時間	24,499	99,899
於某時間點	<u>52,700</u>	<u>30,495</u>
	<u>77,199</u>	<u>130,394</u>

(b) 分部資料

本公司執行董事為本集團主要經營決策者。執行董事根據所產生的收益評估經營分部的表現。就資源分配及評估向執行董事(即主要經營決策者(「主要經營決策者」))報告的資料側重於按客戶地理位置劃分的收益分析。除本集團整體業績及財務狀況外，並無提供其他獨立財務資料。因此，僅呈列實體層面的披露、主要客戶及地理資料。本集團並無呈報分部溢利計量或分部資產及分部負債的分析，原因為執行董事不會使用此資料分配資源至經營分部或評估經營分部的表現。

於收購主要於中國從事供應、鋪砌及買賣雲石及花崗石以及其他雲石相關業務的太平洋中國集團後，本集團的主要經營決策者已將其經營分部擴展至中國的其他地域。由於截至2023年12月31日止年度發生有關變動，為比較目的而呈列的過往年度相應分部資料已因收購太平洋中國(詳情載於附註1(a))而重列，以符合香港會計師公會頒佈的會計指引第5號。

本集團按客戶所在地點的地區劃分來自外部客戶的收益呈列如下：

	2023年 12月31日 千港元	2022年 12月31日 千港元 (經重列)
香港	41,260	91,347
中國	35,858	38,708
澳門	81	339
	<u>77,199</u>	<u>130,394</u>

(c) 主要客戶資料

佔本集團總收益10%或以上的來自客戶的收益呈列如下：

	2023年 12月31日 千港元	2022年 12月31日 千港元 (經重列)
客戶A(附註(i))	-	31,441
客戶B(附註(i))	-	21,332
客戶C(附註(ii))	-	20,600
客戶D(附註(iii))	26,072	23,134
客戶E(附註(iv))	-	28,476
客戶F(附註(v))	11,787	-
	<u>11,787</u>	<u>-</u>

附註：

- (i) 收益來自香港雲石產品的供應及鋪砌以及石材銷售，佔截至2023年12月31日止年度收益少於10%。
- (ii) 收益來自香港雲石產品的供應及鋪砌，佔截至2023年12月31日止年度收益少於10%。
- (iii) 收益來自中國石材銷售。
- (iv) 收益來自中國雲石產品的供應及鋪砌，佔截至2023年12月31日止年度收益少於10%。
- (v) 收益來自香港石材銷售，佔截至2022年12月31日止年度收益少於10%。

(d) 與客戶合約有關的資產及負債

(i) 合約資產

合約資產主要與本集團就已完工但於報告期末尚未結算的工程獲取代價的權利有關。合約資產已於權利成為無條件時轉撥至貿易應收款項。

	2023年 12月31日 千港元	2022年 12月31日 千港元
合約資產來自提供雲石及花崗石的供應及鋪砌服務	215,401	220,918
減：虧損撥備	(104,923)	(75,472)
	<u>110,478</u>	<u>145,446</u>

於2022年1月1日，合約資產的賬面總值為217,227,000港元。

(ii) 合約負債

合約負債主要與自客戶接獲的墊付代價有關，當中收益如上文合約安排所述乃按供應及鋪砌服務的進度確認。

	2023年 12月31日 千港元	2022年 12月31日 千港元
合約負債來自：		
— 提供雲石及花崗石的供應及鋪砌服務	8,551	5,403
— 雲石及花崗石貿易	2,190	—
	<u>10,741</u>	<u>5,403</u>

於2022年1月1日，合約負債約為5,500,000港元。下表顯示截至2023年及2022年12月31日止年度與年初合約負債有關的已確認收益金額：

	2023年 12月31日 千港元	2022年 12月31日 千港元
期初計入合約負債結餘的已確認收益	<u>5,403</u>	<u>5,500</u>

截至2023年12月31日止年度的合約負債預期將於一年內確認為收益。

4 其他收入

	2023年 12月31日 千港元	2022年 12月31日 千港元 (經重列)
政府補助(附註)	—	915
顧問服務收入	—	542
其他	5	329
	<u>5</u>	<u>1,786</u>

附註：

截至2022年12月31日止年度，香港特別行政區政府的「防疫抗疫基金」保就業計劃發放工資補貼約915,000港元，用作支付2022年5月至7月期間的僱員工資。

5 除稅前虧損

	2023年 12月31日 千港元	2022年 12月31日 千港元 (經重列)
(a) 僱員福利開支		
工資、薪金及獎金(包括董事酬金)	13,875	14,409
退休福利成本—界定供款計劃	480	373
減：計入建築成本的款項	(3,087)	(3,499)
	<u>11,268</u>	<u>11,283</u>
(b) 其他項目		
存貨成本	38,297	17,354
於銷售成本確認的建築成本	14,953	81,686
核數師酬金		
— 核數服務	1,200	1,080
— 非核數服務	600	—
折舊—廠房及設備	647	706
折舊—使用權資產	761	761
短期租賃付款	182	103

6 財務成本

	2023年 12月31日 千港元	2022年 12月31日 千港元
以下各項的利息：		
— 銀行透支	570	518
— 信託收據貸款	1,899	3,069
— 銀行借款	527	383
— 租賃負債	38	68
— 董事的貸款	2,101	3,337
— 其他	87	198
	<u>5,222</u>	<u>7,573</u>

7 所得稅開支

	2023年 12月31日 千港元	2022年 12月31日 千港元 (經重列)
即期稅		
— 中國企業所得稅(「企業所得稅」)	237	607
— 香港利得稅	1,675	1,509
	<u>1,912</u>	<u>2,116</u>

根據中國企業所得稅法(「企業所得稅法」)及其實施條例規定，中國附屬公司的稅率為25%。

根據香港利得稅的二級利得稅稅率制度，合資格集團實體的首2百萬港元溢利將按8.25%的稅率徵稅，而超過2百萬港元的溢利將按16.5%的稅率徵稅。不符合二級利得稅稅率稅制資格的集團實體的溢利將繼續按16.5%的固定稅率徵稅。因此，合資格集團實體的首2百萬港元估計應課稅溢利按8.25%計算香港利得稅，而超過2百萬港元的估計應課稅溢利則按16.5%計算香港利得稅。

於其他司法權區產生的稅項乃按相關司法權區的現行稅率計算。

8 每股虧損

	2023年 12月31日 千港元	2022年 12月31日 千港元 (經重列)
年內虧損		
用於計算每股基本及攤薄虧損的 本公司擁有人應佔虧損	<u>(40,449)</u>	<u>(32,338)</u>

每股基本及攤薄虧損按本公司擁有人應佔虧損除以於財政年度內發行在外普通股的加權平均數計算。

	2023年 12月31日 港仙	2022年 12月31日 港仙 (經重列)
本公司擁有人應佔每股基本虧損總額	<u>(1.97)</u>	<u>(1.74)</u>

	2023年 (千股)	2022年 (千股)
於計算每股基本虧損時用作分母的普通股加權平均數	<u>2,057,204</u>	<u>1,863,460</u>

用於計算每股基本虧損的普通股加權平均數已就共同控制下太平洋中國集團的業務合併而發行股份的影響進行調整。

由於並無已發行潛在普通股，因此概無呈列截至2023年12月31日止年度的每股攤薄虧損。截至2022年12月31日止年度，每股攤薄虧損的計算並未假設本公司發行在外的可換股債券已獲轉換，因為假設其行使將導致每股虧損減少。

9 股息

董事於應屆股東週年大會上議決不建議派付截至2023年12月31日止年度的末期股息(2022年：無)。

10 貿易應收款項及應收保固金

	2023年 12月31日 千港元	2022年 12月31日 千港元 (經重列)
貿易應收款項	6,514	11,559
應收保固金	<u>24,720</u>	<u>21,540</u>
	31,234	33,099
減：虧損撥備	<u>(17,096)</u>	<u>(10,322)</u>
	<u><u>14,138</u></u>	<u><u>22,777</u></u>

貿易應收款項基於發票日期的賬齡分析如下：

	2023年 12月31日 千港元	2022年 12月31日 千港元
30天以內	1,444	3,806
31至60天	705	1,566
61至90天	-	151
90天以上	<u>4,365</u>	<u>6,036</u>
	<u><u>6,514</u></u>	<u><u>11,559</u></u>

11 貿易應付款項及應付保固金

於報告期末，貿易應付款項及應付保固金包括未付的貿易相關款項。就貿易採購所採納的平均信貸期為30至90天。

	2023年 12月31日 千港元	2022年 12月31日 千港元 (經重列)
貿易應付款項	27,569	27,717
應付保固金	15,973	16,595
	<u>43,542</u>	<u>44,312</u>

貿易應付款項基於發票日期的賬齡分析如下：

	2023年 12月31日 千港元	2022年 12月31日 千港元 (經重列)
30天或以下	1,746	1,926
31至60天	850	1,867
61至90天	265	1,381
90天以上	24,708	22,543
	<u>27,569</u>	<u>27,717</u>

12 銀行借款

	2023年 12月31日 千港元	2022年 12月31日 千港元
銀行透支	9,287	10,317
定期貸款—有抵押(附註i)	3,500	3,500
信託收據貸款—有抵押(附註ii)	19,365	21,088
循環貸款—有抵押(附註iii)	1,000	1,650
借款總額	<u>33,152</u>	<u>36,555</u>

附註：

- 於2023年12月31日，銀行借款按浮動利率(即最優惠利率-2.5%)計息，實際年利率為3.63%(2022年：3.38%)。其為香港特區政府提出的中小企業務貸款。
- 於2023年12月31日，銀行借款按介乎香港銀行同業拆息(「香港銀行同業拆息」)+2.7%至3.00%的浮動利率計息，實際年利率介乎8.02%至8.27%(2022年：7.10%至7.35%)。
- 於2023年12月31日，銀行借款按香港銀行同業拆息+3.00%的浮動年利率計息，實際年利率為8.27%(2022年：7.35%)。

- iv) 於2023年及2022年12月31日，所有銀行借款及銀行透支均已逾期，而銀行有凌駕性權利要求即時還款。
- v) 於2023年及2022年12月31日，本集團獲授的銀行融資以下列各項作抵押：
- (a) 貿易應收款項及應收保固金3,769,000港元(2022年：3,981,000港元)(附註10)。
- (b) 於2023年12月31日的合約資產64,581,000港元(2022年：98,175,000港元)(附註3)。
- (c) 本集團附屬公司的相互擔保(2022年：相同)。

13 股本

	已發行及繳足	
	股份數目	金額 千港元
每股面值0.01港元的普通股：		
法定：		
於2022年1月1日、2022年12月31日及2023年1月1日	3,000,000,000	30,000
增加法定股本	2,000,000,000	20,000
於2023年12月31日	5,000,000,000	50,000
已發行及繳足：		
於2022年1月1日	1,247,200,000	12,472
於兌換可換股債券時發行的股份	84,269,661	843
於2022年12月31日及2023年1月1日	1,331,469,661	13,315
於兌換可換股債券時發行的股份	115,730,339	1,157
已發行及配發的股份	110,766,341	1,108
作為共同控制下收購代價而發行的股份	588,235,294	5,882
於2023年12月31日	2,146,201,635	21,462

全部股份與其他股份在各方面均享有同等地位。

14 以股份為基礎的付款

本公司設立購股權計劃已經董事會(包括全體獨立非執行董事)批准。購股權計劃旨在向承授人提供長期獎勵，以提供長期股東回報。除向董事授出的購股權外，授出的購股權須待完成表現目標後方可歸屬。董事會酌情決定參與計劃或收取任何保證利益的資格。

購股權乃根據購股權計劃以每份購股權1港元的代價授出，且不附帶股息或投票權。

於可行使時，每份購股權可於自承授人接獲書面通知後行使購股權並悉數支付認購價，於十四天內兌換一股普通股。

購股權的行使價乃(i)於授出日期在香港聯交所買賣的本公司股份收市價0.249港元；(ii)於緊接授出日期前五個營業日的本公司股份平均收市價每股0.244港元；及(iii)本公司股份每股面值0.01港元的最高者。

於2023年及2022年12月31日，概無尚未行使購股權。

15 或有事件

履約保函

於2023年12月31日，本集團就建築合約透過銀行發出3,705,000港元(2022年：3,705,000港元)之履約保函。

法律案件

於截至2023年12月31日止年度，本集團的法律案件如下：

- (i) 有數宗涉及向本公司若干附屬公司就人身傷害提出索償的法律案件。於本公佈日期，兩宗案件已經進入法律程序，而其餘兩宗案件仍處於初步階段。該等案件的賠償金額仍在釐定，且無法可靠地確定可能須賠償的金額。
- (ii) 本集團一間前分包商就提供服務的付款提出8,763,000港元的索償。於本公佈日期，本集團已採取法律行動就申索進行抗辯，而原告成功獲取全部索償的可能性甚低。

16 報告期末後事項

根據收購太平洋中國集團全部已發行股本的買賣協議，當中明確指出賣方及買方已向本公司提供擔保及保證。該保證涉及太平洋中國集團在指定「保證期間」的經審核綜合淨溢利，並規定其不會低於18,000,000港元，其稱為「保證溢利」。若太平洋中國集團在此期間的實際溢利低於保證溢利，經考慮到保證溢利的差額，代價將按比例調整。有關賠償計算的具體詳情，請參閱本集團日期為2023年10月24日的通函。

目前，保證期間達到的實際溢利約為8,500,000港元，顯示尚未達到保證溢利。因此，溢利保證的公平值乃根據調整後的代價決定。這導致截至2023年12月31日的或然代價確認公平值收益2,850,000港元，同時計入截至2023年12月31日止年度的綜合財務狀況表中的「按金、預付款項及其他應收款項」。

摘錄自獨立核數師報告

以下為本公司外聘核數師先機會計師行有限公司(「先機」)就本集團截至2023年12月31日止年度之綜合財務報表發出之獨立核數師報告摘錄：

不發表意見

我們沒有就 貴集團的綜合財務報表發表意見。由於我們的報告當中不發表意見一節的基礎一段所述事項的重要性，我們未能取得足夠適當的審核憑證，以為該等綜合財務報表的審核意見提供基準。在所有其他方面，我們認為該等綜合財務報表已遵照香港《公司條例》的披露規定妥為擬備。

不發表意見的基礎

編製綜合財務報表過程中與持續經營基準有關的範圍限制

誠如上文附註1(b)所述，截至2023年12月31日止年度，貴集團錄得虧損淨額約40,449,000港元。於2023年12月31日，貴集團的流動銀行借款約為33,152,000港元，而其銀行結餘及現金總額約為507,000港元。

上述本金總額約為33,152,000港元的全部銀行借款於2023年12月31日已逾期及違約。此外，於2023年12月31日，欠付利息約646,000港元已由各銀行從未償還逾期借款中扣除，以及總金額約2,996,000港元計入應付應計利息。倘若銀行根據相關銀行融資函正式提出要求，則所有銀行借款將立即償還。

上述情況以及綜合財務報表附註1b所載其他事項表明存在重大不確定性，可能對 貴集團持續經營的能力產生重大疑問，因此，貴集團可能無法在正常業務過程中變現其資產並清償其負債。

誠如綜合財務報表附註1b所詳述，鑑於上述情況，貴公司董事經考慮貴集團自2023年12月31日起不少於十二個月期間的若干計劃及措施而編製了貴集團的現金流量預測。持續經營假設的有效性取決於貴集團管理階層所採取的該等計劃及措施的成功及有利結果(誠如綜合財務報表附註1b所述)。貴公司董事認為，考慮到附註1b所述改善貴集團流動性和財務狀況的計劃及措施，當於2023年12月31日起的十二個月內到期時，貴集團將有足夠的營運資金為其運營提供資金並履行其財務義務，並將能繼續持續經營。因此，貴公司董事按持續經營基準編製綜合財務報表。

按持續經營基準編製綜合財務報表的適當性取決於貴公司董事在持續經營評估中考慮的計劃及措施(誠如綜合財務報表附註1b所述)是否能夠實現。

綜合財務報表乃按持續經營基準編製，其有效性取決於綜合財務報表附註1(b)所述該等計劃及措施的結果，而該等計劃及措施受多項不確定因素影響。

然而，我們未能取得足夠適當的審核憑證，以令我們信納支持貴集團持續經營評估現金流量預測的事件或狀況屬合理及有理據，原因為：

- (i) 管理層對與銀行就重組或延長銀行借款以及累計利息的還款期限成功磋商缺乏足夠的證明；及
- (ii) 對改善未來經營業績及現金流量缺乏足夠的證明，尤其是該等計劃及措施的結果的不確定性以及結果的變化將如何影響貴集團的未來現金流量。

我們並無其他滿意之審核程序可供採納來得出結論是否適合使用持續經營基準假設編製該等綜合財務報表。

倘 貴集團未能實現綜合財務報表附註1b所述的計劃及措施，則可能無法繼續持續經營，且將不得不作出調整以撇銷 貴集團資產的賬面值至其可收回金額，以提供可能產生的任何其他負債，同時將非流動資產及非流動負債重新分類為流動資產及流動負債。該等調整的影響尚未於該等綜合財務報表中反映。

業績

隨著2019冠狀病毒病疫情緩和，香港大部分防疫措施已於2023年解除，建築業逐漸回復正常。儘管如此，該行業仍面臨全球經濟格局產生的許多不明朗因素，包括高通脹及高利率、地緣政治緊張局勢、環境問題及香港熟練勞工短缺，可能會阻礙行業增長。

本集團截至2023年12月31日止年度的收益減少，主要由於本年度若干大型項目已進入竣工階段，而新獲授大型項目尚未動工。

截至2023年12月31日止年度，本集團錄得收益約77.2百萬港元(2022年(經重列)：約130.4百萬港元)，較截至2022年12月31日止年度減少40.8%。本集團於截至2023年12月31日止年度亦錄得毛利減少(2023年：約23.9百萬港元；2022年(經重列)：約31.4百萬港元)，減少23.9%。

管理層已根據減值評估就部分項目的合約資產以及貿易應收款項及應收保固金計提虧損撥備合共約36.2百萬港元(2022年(經重列)：約30.8百萬港元)。

於本年度，本集團的行政開支約為20.7百萬港元(2022年(經重列)：約25.0百萬港元)，減少約4.3百萬港元或17.2%。

由於上述綜合因素，本集團截至2023年12月31日止年度錄得除稅前虧損及全面開支總額約38.5百萬港元(2022年(經重列)：約30.2百萬港元)，虧損減少約8.3百萬港元或27.5%。

財政狀況

本集團的淨資產約為35.2百萬港元(2022年(經重列)：約58.2百萬港元)。於2023年12月31日，主要資產為合約資產、存貨、貿易應收款項及應收保固金以及銀行結餘及現金。

合約資產指本集團於報告日期的在建建築項目。於2023年12月31日，手頭未償還合約資產約為110.5百萬港元，較2022年同期微跌24.0%。此乃主要由於香港整體建築業先前放緩所致。

貿易應收款項及應收保固金指本集團自其建築項目的應收款項。於2023年12月31日，貿易應收款項及應收保固金約為14.1百萬港元，較去年減少38.1%。此乃由於在建工程的確認或認證減少。

存貨為本集團石材銷售項目的最終產品。有關減少乃由於年內用於銷售。

本集團於2023年12月31日的主要負債為貿易應付款項及應付保固金、銀行借款及本公司董事貸款。

貿易應付款項及應付保固金指應付予本集團分包商及供應商的款項。於2023年12月31日，貿易應付款項及應付保固金的狀況並無重大變動。

本集團的銀行借款主要用作經營用途。於2023年12月31日，本金總額約為33.2百萬港元(2022年：約36.6百萬港元)的全部銀行借款已逾期。銀行借款總額由2022年的約36.6百萬港元減少至2023年的約33.2百萬港元。本集團已努力償還銀行借款，以降低本集團的流動資金風險。本集團亦與相關銀行保持溝通，並無發出即時償還所有未償還銀行借款之正式要求還款函件。

本公司董事貸款用作支持本集團的經營及融資活動。大部分董事貸款用於清償逾期銀行借款。

行業回顧

於2023年，行業緩慢復甦。管理層已透過與其顧客、供應商及分包商緊密合作，盡最大努力使營運以最有效率和效益的方式重回正軌。

然而，香港整體經濟復甦需時。本地物業市場的表現仍充滿不確定性，或會影響本行業未來的招標活動。

雲石及花崗石的供應及鋪砌市場的競爭依然十分激烈。建築材料成本及建築勞工成本上漲對香港建築業的表現造成負面影響，導致本集團的利潤收窄。

在該競爭激烈的行業中，聲譽來之不易，並需堅定維護。為了行業的進一步增長及發展，本集團亦需更強大的財務資源以支持其建築項目，並與其顧客、分包商、供應商及其他利益相關者保持良好的關係。

集團表現

年內，由於整體招標數量及工程量下跌，本集團未來的業績有所下降。截至2023年12月31日止年度，本集團錄得年內虧損約40.4百萬港元(2022年(經重列)：32.3百萬港元)。

由於競爭激烈及通貨膨脹普遍導致銷售成本及其他經營成本增加，此亦影響本集團的業績。

此外，對銀行的逾期付款導致本集團的財務狀況惡化，本集團已分配額外資源處理該等逾期情況。

考慮到香港疲弱的經濟環境、可能出現呆賬以及其他可能對本集團業務週期造成不利影響的相關因素，已就合約資產、貿易應收款項及應收保固金及其他應收款項計提虧損撥備約36.2百萬港元(2022年(經重列)：30.8百萬港元)。

經考慮本集團於香港及澳門的表現以及其他相關因素，本集團已採取措施，透過非常重大收購事項及關連交易(於2023年11月24日完成)多元化拓展及擴大其主要業務的地理版圖，並擬進軍中華人民共和國(「中國」)雲石及花崗石產品供應及分銷市場。

董事認為，本集團進軍中國市場將擴大大公司市場，為本公司未來創造明顯更高營業額及盈利能力。

收益

本集團自其承接的基礎項目產生收益。本集團截至2023年12月31日止年度錄得收益約77.2百萬港元(2022年(經重列)：130.4百萬港元)，較截至2022年12月31日止年度減少40.8%。

香港

自香港建築項目產生的收益於2023年減少約75.4百萬港元或75.5%。有關減少主要由於本年度若干大型項目已進入竣工階段，而新獲授的大型項目尚未動工。

澳門

於2023年，澳門的收益減少約0.3百萬港元或76.1%。減少主要由於年內若干大型項目已進入竣工階段，以及由於2023年經濟疲弱，澳門的招標活動減少。

毛利及毛利率

本集團的毛利由約31.4百萬港元減少至約23.9百萬港元，較2022年同期的毛利減少約7.5百萬港元或23.9%。毛利率從2022年的約24.0%上升至2023年的31.0%。

行政開支

本集團於2023年的行政開支約為20.7百萬港元，較2022年約25.0百萬港元減少約4.3百萬港元或17.2%。有關減少乃主要由於與發行可換股債券有關的專業費用以及管理費減少。

本公司擁有人應佔虧損

基於上文所述，截至2023年12月31日止年度，本公司權益持有人應佔虧損約為40.4百萬港元(2022年(經重列)：32.3百萬港元)。

股息

董事不建議派付截至2023年12月31日止年度的末期股息(2022年：相同)。

流動資金、財務資源及資本架構

本集團主要透過貸款、借貸以及經營活動所得的現金流入為流動資金及資本需求提供資金。於2023年12月31日，本集團資本架構包括股本約35.2百萬港元(2022年12月31日(經重列)：58.2百萬港元)以及債務約59.6百萬港元(2022年12月31日(經重列)：98.6百萬港元)。詳情請參閱下述「銀行借款」一段。

由於2022年及2023年的經營環境困難，本集團大部分建築項目延遲，因此應收款項收款週期出現預期之外的拖延。因此，本集團於2023年12月31日未能於到期日前向銀行償還若干信託收據貸款。

於截至2022年及2023年12月31日止年度及直至報告日期，本集團尚未收到銀行就即時償還發出的任何正式要求還款函件。本公司董事已採取多項措施以改善本集團的流動資金及財務狀況，並補救若干延遲向銀行還款的問題，包括加快項目狀況及應收款項收回週期。

根據涵蓋自2023年12月31日起不少於十二個月的期間的現金流量預測及附註1(a)所述的計量，本集團預期將擁有充足營運資金為其營運提供資金及履行其自2023年12月31日起計十二個月內到期的財務責任。本集團仍致力於高度財務控制、審慎風險管理及充分利用財務資源。

現金狀況及可用資金

本集團透過管理其資產負債比率及流動比率維持流動資金狀況。

於2023年12月31日，本集團的流動比率約為1.47倍(2022年12月31日(經重列)：1.88倍)。其乃按於有關年末的流動資產除以流動負債計算。

於2023年12月31日，本集團的資產負債比率為62.7% (2022年12月31日(經重列)：62.6%)。其乃按於有關年末的債務淨額(董事貸款、銀行借款及可換股票據減銀行及現金結餘)除以資本總額再乘以100%計算。於2023年12月31日，本集團的銀行及現金結餘物約為0.5百萬港元(2022年12月31日(經重列)：1.3百萬港元)。現金及現金等價物減少，主要由於償還銀行借款所致。

銀行借款

於2023年12月31日，本集團銀行借款總額約為33.1百萬港元(2022年12月31日(經重列)：36.6百萬港元)。本集團自2020年底以來並未重續其銀行融資。

財務成本淨額

財務成本淨額由7.6百萬港元減少至截至2023年12月31日止年度的5.2百萬港元。有關減少主要由於年內結清未償還銀行貸款所致。銀行利率上升可能會為本集團帶來額外財務負擔。利率波動可能對本集團的財務成本造成不利影響。

外匯風險

本集團主要於香港、中國及澳門經營業務。本集團的收益、支出、貨幣資產及負債均以港元及人民幣計值。因此，董事認為本集團的外匯風險並不重大，且我們於出現風險時應有足夠資源滿足外匯要求。因此，本集團並無使用任何衍生工具合約對沖其面臨的外匯風險。

或然負債

於2023年12月31日，本集團就建築合約透過銀行發出3,705,000港元(2022年：3,705,000港元)履約保函。

人力資源

於2023年12月31日，本集團有17名直接受聘於本集團的全職僱員。員工成本總額包括截至2023年12月31日止年度的董事酬金約為11.3百萬港元(2022年(經重列)：約11.3百萬港元)。本集團根據每名僱員的表現每年檢討薪金升幅、酌情花紅及晉升情況。於截至2023年12月31日止年度，並無對本集團經營有不利影響的任何罷工或勞工短缺的事件。另外，本集團未曾經歷任何因勞工糾紛而引致的重大僱員問題，於招聘及留任經驗豐富的員工時亦無面對任何困難。

購買、出售或贖回本公司上市證券

於2023年9月4日，本公司(作為買方)與太平洋石業集團有限公司(本公司的關連及關聯方)(作為賣方(「賣方」))訂立買賣協議，據此，賣方同意出售而本公司同意購買太平洋礦業有限公司及其附屬公司(「太平洋中國集團」)的全部已發行股本，初步代價為100,000,000港元(其後可予調整)，此乃參考太平洋中國集團於截至2023年12月31日止年度(「保證期間」)的期內綜合純利(除稅後及不包括非日常及一般業務過程中產生的任何溢利(虧損))，惟保證期間不得少於18,000,000港元(「保證溢利」)。

據此，本公司須購買太平洋礦業有限公司的全部已發行股本，代價的初步金額乃透過以下方式支付：(i)其中50,000,000港元透過於完成日期按發行價每股0.085港元向賣方配發及發行588,235,294股本公司股份支付；及(ii)餘下50,000,000港元透過於刊發太平洋中國集團截至2023年12月31日止年度綜合業績的審閱報告後14個營業日內按發行價每股0.085港元向賣方配發及發行588,235,294股本公司股份(可根據保證期間內保證溢利的令人滿意情況予以調整)支付。

遵守企業管治守則

本公司致力於維持及提倡嚴格的企業管治守則。本公司企業管治的原則是推行有效的內部監控措施，並提高董事會對全體股東的透明度及問責性。除下文披露外，本公司已遵守聯交所證券上市規則(「上市規則」)附錄14所載的企業管治守則(「企業管治守則」)的適用守則條文。

主席及行政總裁

本公司主席及行政總裁兩職並未如守則第A.2.1條的守則條文規定所區分。雷雨潤先生為本公司主席及本集團創辦人。董事會認為，由同一人擔任主席及行政總裁的職位對本集團業務展望及管理有利。董事會由經驗豐富兼優秀人才組成，加上相當成員均為本公司的獨立非執行董事(「獨立非執行董事」)，故足以確保有關權力與職權之間能充分平衡。因此，其組成具有強大的獨立元素。

有關本公司企業管治常規的詳細資料載列於本公司2023年年度報告中。

董事進行證券交易的標準守則

本公司已採納上市規則附錄10所載上市發行人董事進行證券交易的標準守則(「標準守則」)作為董事買賣證券的行為守則。本公司已特別詢問並獲全體董事確認，截至2023年12月31日止年度，彼等已遵守標準守則所載的規定標準。

審核委員會

審核委員會的職權範圍符合上市規則的規定，其由四名獨立非執行董事組成(高子健先生、林立升先生、黃裕暉先生及嚴建國先生)。審核委員會已審閱本集團採納的管理及會計政策，並討論審計問題、風險管理及內部監控系統及財務報告事宜。審核委員會已審閱本集團截至2023年12月31日止年度的年度業績。審核委員會亦已就本公司採納的會計政策及慣例事宜及內部監控與高級管理層及本公司外聘核數師先機會計師行有限公司(香港執業會計師)進行討論。

薪酬委員會

薪酬委員會的職權範圍符合上市規則的規定，薪酬委員會的責任為向董事會提出全體董事及高級管理層的薪酬政策建議。薪酬委員會由董事會主席(雷雨潤先生)以及兩名獨立非執行董事(林立升先生及高子健先生)組成。

提名委員會

提名委員會的職權範圍符合上市規則的規定，其由董事會主席(雷雨潤先生)以及兩名獨立非執行董事(林立升先生及高子健先生)組成。提名委員會的主要職責包括定期檢討董事會的架構、規模及組成，並就任何提出的變更向董事會提出建議。

初步公佈審議

截至2023年12月31日止年度初步公佈所載的本集團綜合財務狀況表、綜合損益及其他全面收益表及相關附註的數字已由本集團核數師先機就本集團年度綜合財務報表草案的金額同意。先機就此進行的工作並不構成根據香港會計師公會發出的《香港審計準則》、《香港審閱工作準則》或香港核證工作準則所指的受委聘進行核證，因此，先機對初步公佈並無任何保證。審核委員會已審閱截至2023年12月31日止年度的年度業績。

董事已審閱管理層編製的本集團現金流量預測。現金流量預測涵蓋自2023年12月31日起不少於十二個月的期間。彼等認為，根據現金流量預測並經考慮本公佈附註1(b)所披露的計劃及措施，本集團將擁有充足營運資金為其營運提供資金及履行其自2023年12月31日起計十二個月內到期的財務責任。因此，董事信納按持續經營基準編製簡明綜合中期財務資料屬適當。然而，本結論基於假設。倘附註(b)所述的各項措施無法實現，或本集團的經營和/或財務狀況未來惡化，本集團可能無法持續經營，在此情況下，可能須對本集團資產的賬面值作出調整，以按其可收回金額列賬，為可能產生的任何進一步負債計提撥備，並將其非流動資產及非流動負債分別重新分類為流動資產及流動負債。該等情況連同本公告附註1(b)所載的其他事項顯示存在重大不確定性，可能對本集團持續經營的能力構成重大疑問。董事謹此提請股東及有意投資者注意本公佈相關章節及「摘錄自獨立核數師報告」。

年報

2023年度的年報將於適當時候寄發予股東並在聯交所網站(www.hkex.com.hk)及本公司網站(www.anchorstone.com.hk)上刊登。

股東週年大會

股東週年大會將於2024年6月28日(星期五)召開。股東週年大會通告將於適當時候在聯交所及本公司網站刊登，並寄發予股東。

於2024年6月28日名列本公司股東名冊的股東有權出席股東週年大會並於會上投票。本公司將於2024年6月24日(星期一)至2024年6月28日(星期五)(包括首尾兩日)暫停辦理股份過戶登記手續。為符合資格出席股東週年大會及於會上投票，股東應確保所有已填妥過戶表格連同相關股票須不遲於2024年6月21日(星期五)下午四時三十分送交本公司香港股份過戶登記分處卓佳證券登記有限公司(地址為香港夏慤道16號遠東金融中心17樓)以辦理登記。

承董事會命
基石控股有限公司
主席
雷雨潤

香港，2024年3月28日

於本公佈日期，執行董事為雷雨潤先生、雷永耀先生及馮偉恒先生；非執行董事為雷寶蔚女士；及獨立非執行董事為高子健先生、林立升先生、黃裕暉先生及嚴建國先生。